

#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 出沪诚信证明

( 本市企业适用 )



# 进入本企业《诚信手册系统》

登录本市住建委网上政务大厅，点击任一事项的网上办事按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网上政务大厅

建设管理类 城市运行类 通知公告

项目 企业 道路管线 人员 建材 燃气

审批公示公告

企业

行政审批

申请事项 办事指南 网上申请 表格下载 审批状态

1.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许可

2.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

网上服务

项目名称 操作指南 网上办事

1. 外省市进沪建设工程企业信息报送

2. 电子版《诚信手册》核定（自检）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上政务大厅

证书登录

密码:

请先插入数字证书后再输入密码  
请使用IE浏览器访问本系统

登录

登录说明

- 1、《关于本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及“三类人员”网上办事使用数字证书统一认证的通知》2013/02/12  
《关于本市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外省市》2014/01/17  
《关于建设工程和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网上办事》2013/10/30  
《关于本市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外省市》2013/04/15
- 2、企业用户请持法人一证通登录。查看[登录流程](#)
- 3、个人用户请持个人证书登录。目前与招标投标办事流程电子化备案系统有关的招标人（招标代理单位）项目负责人，使用个人证书。其他人员暂无要求。查看[登录流程](#)
- 4、[网上办事大厅操作手册](#)
- 5、[证书驱动下载地址](#)
- 6、[数字证书办理须知](#)

上海市法人一证通网站[www.962600.com](http://www.962600.com)  
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www.sheca.com](http://www.sheca.com)

网上申请



# 出沪诚信证明

选择**书面材料打印**，点击**出沪证明**，点击**新增出沪籍证明**按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网上政务大厅

当前位置： 出省介绍信

出沪证明

序号	编号	目的省市	生成时间	查看
1	(2016)第...号	省		查看
2	(2016)第...号	省		查看
3	(2016)第...号	省		查看
4	(2015)第...号	省		查看
5	(2015)第...号	省		查看
6	(2015)第...号	省		查看
7	(2015)第...号	省		查看
8	(2015)第...号	省		查看
9	(2015)第...号	省		查看
10	(2015)第...号	省		查看

<<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 第 1/11 页 1



# 出沪诚信证明

填报《出沪诚信证明》信息。填完后点击生成并打印按钮。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出沪诚信证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出沪诚信证明

省  省住建厅（建委）：

兹有我市  上港  公司具有  资质，赴贵省（市）承接（办理）  ABC工程  （手续），望给予办理相关手续。

经查，未发现该企业在近  年在上海发生过《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8号）第十六条所列的以下行为：（可多选）

- 与建设单位串通投标或者与其他工程监理企业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
- 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
- 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
- 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名义承揽监理业务
- 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
- 将承揽的监理业务转包
- 在监理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
- 涂改、伪造、出借、转让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 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
- 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
- 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名义承揽监理业务
- 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
- 将承揽的监理业务转包
- 在监理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
- 涂改、伪造、出借、转让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经查，该企业的  添加人员 在近  年内的执业中未发现不良行为记录；并经企业承诺，未发现在沪承担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特此证明。

（有效期三十天）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3



2



1

# 出沪诚信证明

打印件

## 上海市建设工程企业出沪诚信证明

编号: 20

浙江省住建厅(建委):

兹有我市上述 公司, 具有 资质, 赴贵省(市)承接(办理) ABC工程(手续), 望给予办理相关手续。

经查, 未发现该企业在近3年在上海发生过《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8号)第十六条所列的以下行为:

- 1、与建设单位串通投标或者与其他工程监理企业串通投标, 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
- 2、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
- 3、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
- 4、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名义承揽监理业务
- 5、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
- 6、将承揽的监理业务转包
- 7、在监理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
- 8、涂改、伪造、出借、转让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 9、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经查, 该企业的 在近3年内的执业中未发现不良行为记录; 并经企业承诺, 未发现在沪承担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

特此证明。

(有效期三十天)



访问上海市建筑建材业网站(<http://www.ciac.sh.cn/>)企业诚信手册公众版可查询详细信息, 或扫描上方二维码直接进行查询(请使用通用二维码扫描程序, 暂不支持微信“扫一扫”功能)



诚信



扫一扫

上网查

访问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http://www.shjjw.gov.cn/>)企业诚信手册公众版可查询详细信息, 或扫描上方二维码直接进入查询(请使用通用二维码扫描程序, 暂不支持微信“扫一扫”功能)